

证券代码：839118

证券简称：金石雨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春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经公司多方面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和<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圣科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焕娜、张志杰

（三）结论性意见

天津圣科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故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天津市金石雨珠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